

关于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 大额申购业务并设置总规模上限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9 月 0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8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09月05日
	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业务调整适用于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

自 2025 年 09 月 05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即取消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 10000 元(不含 10000 元)的申购申请。”的限制。

为更好的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自 2025 年 09 月 05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设置本基金总规模上限为 100 亿元人民币（但因

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超过该金额的除外), 具体方案如下:

本基金将设置可申购规模上限, 并采用“按比例确认”的原则对本基金的总规模进行控制。具体方案如下:

1、本基金总规模上限将调整至 100 亿元人民币。基金在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过程中, 当日有效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资产净值接近或达到 100 亿元人民币的,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届时基金实际情况, 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 调整或暂停本基金申购/大额申购业务并公告, 具体安排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2、若 T 日(销售机构在规定时间受理投资者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下同)的有效申请全部确认后, 基金的总规模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 则对所有的有效申请全部予以确认。

若 T 日的申请全部确认后, 基金的总规模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 将对 T 日有效申购申请采用“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 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依法退还给投资者, 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3、申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T \text{ 日申购申请确认比例} = \text{Max}(0, 100 \text{ 亿元} - T \text{ 日基金资产净值} + T \text{ 日基金有效赎回确认金额(如有)}) / T \text{ 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

$\text{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金额} = \text{投资者 T 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金额} \times T \text{ 日申购申请确认比例}$

注: 确认金额的计算结果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由此产生的误差由基金财产承担。

T 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 计算申购费用适用的申购费率为比例确认后的确认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该部分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对于每日确认比例, 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依法退还给投资者, 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4、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对本基金的规模上限及控制措施进行调整, 具体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03日